

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云建质〔2022〕97号

关于加强全市房屋市政工程施工防寒防冻工作的 紧急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住建局、云浮新区公建局、全市各房屋市政工程项目参建单位：

据气象部门预报，受强冷空气影响，17日-19日我市大部晴冷，将有大规模的 5°C 以下低温，山区有霜（冰）冻，过程最低气温 $2\sim 3^{\circ}\text{C}$ （高寒山区零下 $1\sim 2^{\circ}\text{C}$ ），出现在19日早晨，伴随冷空气南下影响，16日到17日我市江河湖面有 $5\sim 6$ 级阵风。本次强冷空气与上次11月底强冷空气过程相比降温幅度不及，但极端最低气温更低，低温及霜（冰）冻范围更广。为做好此轮强冷空气防御工作，落实好省、市关于防御低温冰冻有关文件精神，为切实做好当前我市房屋市政工程施工防寒防冻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督促建筑工地做好防冻、防寒各项工作措施。各地住建部门要督促各建设、施工单位针对强降温、霜（冰）冻等天气特点，

灵活安排不同工种作业，就容易引发安全事故的施工部位和环节，制定切实可行的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并抓好落实。

二、指导做好防寒取暖，防止事故发生。指导各项目建设、施工企业根据天气变化，改善一线施工人员的作业环境和生活条件，提高职工临建宿舍保暖御寒性能，配备、发放必要的安全防护用具和防寒保暖用品，重点做好作业期间防冻防滑、工人居住取暖防一氧化碳中毒及防火的各项防范措施落实，宿舍内严禁使用木柴、炭火取暖，杜绝私拉乱扯、超负荷用电等行为，防止火灾事故的发生。进一步严格动火作业审批、工地宿舍食堂用火用电管理等，有效防范化解施工发生火灾事故隐患。

三、强化安全教育培训。督促施工企业加强冬季施工安全教育培训，认真开展班前教育、技术交底等安全教育培训活动，针对冬季安全生产要点开展全员安全教育培训。强化操作工人冬期施工意识，层层压实责任，杜绝培训交底不到位、不到底情况发生。

四、切实做好建筑工地安全管理工作。督促施工企业合理控制工程施工进度，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防护，重点加强对现场临边及洞口、建筑起重机械、脚手架、模板工程及已开挖的基坑等重大危险源全面开展安全风险排查，加强对工人宿舍、食堂等临时建筑物的消防安全管理。

五、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制度。加大监管力度，督促工程各方

责任主体切实履行安全生产责任职责，加强日常监督检查。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制度，密切注意天气预报预警信息并及时发布，做到防患于未然，确保建筑施工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